

中共上海理工大学

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

上理工光电委〔2021〕04号

关于开展 2019-2020 年度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院内各党支部：

为纪念建党 100 周年，进一步弘扬先进，树立标杆，激励广大党员和党务工作者以饱满的热情和昂扬的斗志，围绕实施“十四五”规划，在全面推进学院改革发展和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中积极进取、建功立业，做出更大贡献，经学院党委研究决定，结合党史学习教育，开展院内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选范围和表彰名额

（一）评选范围

1. 优秀共产党员的评选范围：进校满 2 年，党组织关系在学院党委名下的正式党员。

2. 优秀党务工作者的评选范围：党龄 3 年以上，从事党建

相关工作满足一年及以上的党员干部，学院党委委员、组织员、辅导员、党支部书记和支委等。

3. 先进基层党组织的评选范围：学院党委所辖教工和学生党支部。

（二）表彰名额

拟表彰光电学院优秀共产党员 35 名（支部正式党员人数 20 人以下的可推荐 1 名，支部正式党员人数 20 人及以上的可推荐 2 名），优秀党务工作者 9 名（每个支部至多只能推荐 1 名），先进基层党组织 5 个（教工 1 个，学生 4 个）。参照市委组织部和市教委工作党委有关做法，“两优一先”按照表彰名额的 120%进行推荐，从各单位推荐的对象中遴选表彰对象。

二、表彰对象的基本条件和重点

（一）优秀共产党员的基本条件：理想信念坚定，对党绝对忠诚，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学习强国平台使用起到带头作用；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遵守党章，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认真履行党员义务，正确行使党员权利。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清正廉洁，品德高尚，受到党员群众广泛赞誉。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敢于担当、积极作为。教师党员能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和学院中心工作，在教学科研、参加志愿服务、推进课程思政建设、落实“三全育人”工作等方面充分发挥先锋模范

范作用，业绩显著、事迹突出。学生党员在学风建设、学习成绩、党团工作、志愿服务和日常表现等方面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业绩显著、事迹突出。

（二）优秀党务工作者的基本条件：理想信念坚定，对党绝对忠诚，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总书记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自觉遵守党章，严格遵守党的各项纪律特别是政治纪律和组织纪律。热爱党务工作，具有较高的党务工作专业水平，积极参与“卓越党支部”“支部优秀案例”等创先争优活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落实好支部“三会一课”等相关制度，积极探索新形势下党务工作的方法途径，在抓好支部学习强国学习、党员发展与教育培养、支部党建品牌建设和开展党建研究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善于做群众工作，克己奉公，廉洁自律，在党员群众中有较高威信。

（三）先进基层党组织的基本条件：坚决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主动向党中央看齐，自觉维护党的团结和集中统一。认真贯彻执行党章，切实履行党建责任，严格落实党的组织生活制度和党员教育管理制度，有效实现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服务功能，团结带领党员群众出色完成各项任务，紧紧围绕学院党政中心工作开展活动，积极开展创先争优，参与“卓越党支部”创建，积极推进支部党建活动品牌建设，在推动学院“三全育人”试点改革、课程思政建设、

教学科研、师德师风建设、学风建设等方面取得优异成绩。教工支部要积极落实“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认真执行民主集中制，真抓实干，作风优良，团结协作，勤政廉政，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赢得党员群众的信任和拥护。

三、评选要求

各支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把评选表彰活动作为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宣传先进、树立典型、推动各项工作的过程，形成学习先进、争当先进、赶超先进的浓厚氛围。

要采取自下而上、上下结合的方式，组织所属支部党员进行推荐。各支部要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坚持标准，精心组织，严格程序，认真把关，加强审核，确保质量。

各支部应于3月29日12:00前上报学院优秀共产党员、优秀党务工作者和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对象名单及事迹材料。附件推荐和审批表请用A4纸双面打印送至院办1017交给组织员邵晶婉老师，并将电子版请发至邮箱15502198721@163.com，邮件请以“支部名称+两优一先推荐”命名。

各支部完成材料申报后，学院党委从推荐对象中遴选拟表彰对象。拟表彰对象在一定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3个工作日。

四、表彰奖励

评选出的学院“两优一先”，将于今年内由学院党委召开表彰大会进行公开表彰，并颁发证书。

- 附件：1. 光电学院“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
2. 光电学院“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
3. 光电学院“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

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党委

2021年3月22日

附件 1 光电学院“优秀共产党员”推荐和审批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民族		二寸 免冠 照片
出生年月		籍贯		参加工作时间		
入党时间		文化程度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本人电话			
个人简历						
曾受表彰情况						
主要事迹	(字数控制在 300 字)					
学院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另附 800-1000 字事迹材料，建议围绕学院中心工作，阐述如何在教学科研等方面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

附件 2 光电学院“优秀党务工作者”推荐和审批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姓名		性别		民族		二寸 免冠 照片
出生 年月		籍贯		参加工 作时间		
入党 时间		文化 程度		职称		
党内 职务				本人 电话		
党务 工作 主要 经历						
曾受 表彰 情况						
主 要 事 迹	(字数控制在 300 字)					
学 院 党 委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另附 800-1000 字事迹材料，如在党务工作中有创新举措，请在材料中体现。

附件3 光电学院“先进基层党组织”推荐和审批表

填报单位：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党支部名称 (全称)			
支部书记		联系电话	
党员人数			
曾受表彰情况			
党组织基本情况			
主要事迹	(字数控制在300—500字)		
学院党委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注：另附800-1000字事迹材料，重点讲述支部在凝练特色、党建品牌建设方面取得的成绩。

光电信息与计算机工程学院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1年3月22日印发
